通識研究集刊 第 十二 期 2007 年 12 月 頁 1 ~12 開 南 大 學 通識教育中心

# 試論老子之基本思維模式\*

程南洲\*\*

## 摘要

凡古今聖哲,能成一家之官者,莫不有其思維模式。如孔子下學人事,上達天理,以仁建立其一貫之道。又如孟子善體不忍人之心,以善性建構其心性與仁政之學。而老子為道家之大師,建立「道法自然」之學,自有其一貫之思維模式,本文即在探討老子有別於孔子之思維模式。蓋先秦哲學中,官天道最為詳細者殆為老子。老子以「道」為宇宙萬物之本原,為形成宇宙萬物之規律,亦為宇宙萬物運行之準則。老子以為道之運行準則有二,其一為「反者道之動」,反者返也,即反復循環之義。其二為「弱者道之用」,弱者柔弱也。老子主張以柔弱之道應世,「守柔日強」,柔弱能勝剛強,老子之人生思想與權術之用,大體以此為基本理論基礎。又老子主張「人法地,地法天,天法道,道法自然」,道即自然,故老子崇尚自然,貶抑人為,老子清淨無為之政治思想亦以此為理論基礎。孔子嘗自謂「下學而上達」,老子雖未嘗謂其學為「上學而下達」,然細味老子形上學與形下學之密切關係,當不免有此推論也,此亦本文所以撰寫之主要原因。

關鍵字:道,反,弱,自然,清靜無爲,反樸歸真,謙下自牧。

<sup>\*</sup> 本文在 2007 年大學基礎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,經修改後刊登。

<sup>\*\*</sup> 開南大學台灣華語文教學研究所教授

# 試論老子之基本思維模式

## 程南洲

## 一、前言

中國哲學所討論之問題多爲內聖外王之道,以增進國家治平、人民幸福爲旨歸,罕言天道。子貢嘗謂「夫子之文章,可得而聞也;夫子之官性與天道,不可得而聞也。」」即是如此。惟老子五千言則論及宇宙之本原,並與人生哲學、政治思想連貫,吳康《老莊哲學》云:「老子之道,其本在自然無爲,本此原理,以推之於人生,施之於政治,如萬山磅搏,統於主峰,百川東流,注於大海。其求知之方,修道之要,悉以自然爲歸,以無爲爲的,所謂天法道,道法自然,爲無爲則無不爲,乃老子思想之潭奧,五千官道德之鈴鍵也。」2亦有斯感。余平日吟誦比較,亦以爲老子所主張之理論基礎,皆原自其形上學,雖然老子思想產生之次序,不必形上學先於其他各種思想,然而形而下之種種思想,卻隱然以形上學爲其本原。故欲知老子之思維模式,必體認形上學與形下學之關係,則老子思想之體系自可思過半矣。

# 二、形上學之法則

老子形上學之法則可按宇宙之本原、宇宙之形成與宇宙運行之法則三者加以說 明,茲分述如次:

#### (一)宇宙之本原

宇宙形成之本原,西方哲學家常以地、水、火、風等物說明之,老子則以「道」 爲宇宙之本原,道者爲天地萬物所以生成之總原理,無所不包,老子云:

「有物混成,先天地生。寂兮寥兮,獨立不改,周行而不殆。可以為天下母, 吾不知其名,字之曰道。」3(二十五章)

道即強爲之名,故其形狀難以形容,老子云:

「道之為物,惟恍惟惚。」(二十一章)

<sup>1</sup>朱熹《 四書集注》 世界書局民國 66 年版論語 P.29

<sup>&</sup>lt;sup>2</sup>吳康《 老莊哲學》 台灣商務印書館民國 52 年增訂版 P.47

<sup>&</sup>lt;sup>3</sup>王弼《 老子道德經注》 世界書局新編諸子集成第三冊,民國 61 年版 P.14。以下此引接出自此書,僅在文中列出章次,不再列注。

何謂恍惚?老子云:

「視之不見名曰夷,聽之不聞名曰希,縛之不得名曰微,此三者不可致詁,故 混而為一。其上不繳,其下不昧,繩繩不可名,復歸於無物。是謂無狀之狀, 無物之象,是謂恍惚。」(十四章)

此種「視之不見」、「聽之不聞」、「搏之不得」之「無狀之狀,無物之象」之道即爲字宙之本原。

#### (二) 宇宙之形成

「道」即爲宇宙之本原,故宇宙萬物皆由道所生成,老子云:

「道生一、一生二,二生三,三生萬物。」(四十二章)

道由「無狀之狀,無物之象」顯現出有狀之狀,有物之象,其變化即宇宙形成之過程,而生成之物亦不可以指名,姑且以一、二、三代之,有如細胞之分裂,由一而二,由二而三,由三以至億萬。道由恍惚而成物象,老子云:

「道之為物,惟恍惟惚。惚兮恍兮,其中有象。恍兮惚兮,其中有物。窈兮冥兮,其中有精。其精甚真,其中有信。自古至今,其名不去,以閱眾甫。吾何以知眾甫之狀哉,以此。」(二十一章)

王弼注云;「眾甫,物之始也。以無名說萬物始也。」<sup>4</sup>此即老子自云「道」由恍惚無物之中,逐漸生成「象」、「物」、「精」、「信」,而後生成萬物之過程。道於恍惚混沌之時爲「無」,生成具體之物則爲「有」,老子云:

「無,名天地之始。有,名萬物之母。」(一章)

「天地萬物生於有,有生於無。」(四十章)

此即爲宇宙形成之過程。

#### (三) 宇宙運行之法則

宇宙萬物由道生成之後,依然受道之支配,道不僅爲宇宙萬物生成之總原理,亦爲宇宙萬物運行之法則,老子云:

「大道氾兮,其可左右,萬物恃之而生,而不辭,成功而不名有,衣養萬物而不為 主。」(三十四章) 又云:

「道生之,德畜之,長之育之,亭之毒之,養之覆之。」(五十一章)

<sup>&</sup>lt;sup>4</sup>王弼《 老子道德經注》 世界書局新編諸子集成第三冊,民國 61 年版 P.12

由此觀之,萬物不僅'時道而生,且受道之衣養覆育,二者不可分離,「是以萬物莫不遵道而貴德。」(五十一章)同時宇宙萬物之運行演化,亦以道爲最高準則,老子云:「人法地,地法天,天法道。」(二十五章)又云「孔德之容,惟道是從。」(二十一章)故知老子之形上學實爲「道之一元論」,一則爲宇宙萬物之本原,一則又爲宇宙運行演化之法則,而其運行之法則有三:

1. 反復循環:老子云「**反者道之動**。」(四十章)反者返也,即反復循環之義。 蓋道之運行不離其本,運動變化之後,又自然而然回復原來之狀態,此爲道之返, 亦即所謂「反者道之動」也。老子云:

「字之曰道,強為之名曰大,大曰逝,逝曰遠,遠曰反。」(二十五章) 此「逝」「遠」「反」,即爲道之運動變化。道之動態如此,其運動之旨趣亦復如此, 老子云:「萬物並作,吾以觀復。」(十六章)復即返。又云:「夫物芸芸,各復歸其 根。」(十六章)王弼注云:「各返其所始也。」<sup>5</sup>即返回宇宙本原恍惚混沌之道,故 云:「歸根曰靜,是謂復命,復命曰常。」(十六章)由此觀之,宇宙萬物之運行乃 往復週返,出自於恍惚混沌,亦歸於恍惚混沌也。

2.遵循弱道:老子云「弱者道之用。」(四十章)強與弱爲相對之名詞,於恍惚混沌之際,一切全無分別,自無強弱之對待,萬物生成之後,則有剛柔、強弱、善惡、長短、高下之分。若萬物生成之後,未有周返運行之法則,則強者將永爲強者,弱者將永爲弱者,豈非全無變化耶?然而宇宙之運行乃周返不息,於運行時雖有強弱之分,最後仍將歸根返樸,強者亦歸於平和寧靜。譬如水,波濤洶湧之時,雖有峰谷高下之別,然水返於平靜之時,峰谷高下又歸於無形。老子主張「弱者道之用」,故以爲几強者雖一時能逞其強,終當歸於滅亡,故云:

「木強者兵」(七十六章)

「強梁者不得其死」(四十二章)

反之,弱者居於潛隱之地位,當外力侵襲時,強者首當其衝,弱者隱居其後,自可善爲適應,不易摧毀,故老子云:「曲則全,柱則直,窪則盈,敝則新,少則得,多則惑。」(二十五章)即此之謂也。由此觀之,強者雖一時居於優勝地位,並未能長久如此,而弱者適時應變,最能保全持久,故老子云:

5

<sup>5</sup>同前注4

「柔弱勝剛強。」(三十六章)

「天下之至柔,馳騁天下之至堅。」(四十三章)

「守柔曰強。」(五十二章)

此爲老子「弱者道之用」之觀點。老子人生思想及權術之用,大體以此爲基本理論基礎。

3. 道法自然:由前所述,如宇宙萬物皆由道所生成覆育,一切皆依道之法則而 運行。老子以爲「道」無意志,無主觀之企圖,亦無任何偏好。道之所以有主宰之 作用,全在於順應自然,聽任萬物之自化而已,老子云:

「人法地,地法天,天法道,道法自然。」(二十五章)

所謂「自然」,即指順乎自然,不刻意著力之現象。唯有順乎自然,不刻意著力,故 「道常無為,而無不為。」(三十七章)由自然無為而達無所不爲之境。老子之政治 思想亦大體以此爲基本理論基礎。

## 三、形下學之法則

老子形下學之法則可按人生思想、政治思想與君人之術三者加以說明,茲分述 如次:

#### (一) 反樸歸真之人生思想

道爲宇宙之本原,亦爲宇宙運行之法則,宇宙萬物無不由道而生成,亦無不循道之法則而演化。人爲萬物之一,自不例外。宇宙萬物來自「無狀之狀,無物之象」之混沌,人之一切亦來自「無狀之狀,無物之象,之混沌。老子云:「樸散則為器。」(二十八章)器指一切具體明顯之事物,所謂形而下者之謂器者是也。樸指淳厚無別之狀態,此種淳厚無別之狀破散之後,即生出形而下之一切事物,人之性情物欲隨之而生,因而有善惡、榮辱、福禍、興廢等等之識別,善、榮、福、興者,人人好之;惡、辱、禍、廢者,人人惡之。好惡之現象即已形成,人心言行已陷入迷惘之境地,人生亦隨之而墮入歧途矣。

從老子形下學觀之,宇宙間分歧差異之現象,善惡禍福之識別,乃是「道」演 化中之波動差異而已,老子云:「唯之與阿,相去幾何?善之與惡,相去若何?」(二十一章)名號之識別,乃相因相成,若無幸福,何來災禍,失去弱、賤之名號,則強、貴亦無從成立,故老子云: 「有無相生,難易相成,長短相較,高下相傾,音聲相和,前復相隨。」 (二章)

#### 叉云:

「禍兮福之所倚,福兮禍之所伏。」(五十八章)

由上所述,可知人世名號現狀之分歧差異,乃由於「道」之動。唯從「動」與「反」之旨趣中始可體識一切現象之真諦與底蘊。欲求人生之真幸福,自應順道之旨趣。而人生幸福之正途有二,其一爲守柔,守柔者謂何?一言以蔽之,曰法道而已,老子云:「人法地,地法天,天法道。」(二十五章)唯有法道,始能步入人生之正途。道之運動永不止息,道之運動趨於「反」,而運動過程中,其用在於「弱」。老子云:「弱者道之用」(四十章),從弱道中能得天之與,取道之用。然而几人不諳此旨,反以「強」爲行事之準則,物則貪多,事則逞強,以爲如此則能隨事暢遂,贏得幸福快樂,殊不知結果適得其反,老子云:

「甚愛必大費,多藏必厚亡。」(四十四章)

「富貴而驕,自遺其咎。」(九章)

「勇於敢則殺,勇於不敢則活。」(七十三章)

「自見者不明,自是者不彰,自伐者無功,自矜者不長。」(二十四章) 由此觀之,宇宙運行演化之中,強者必爲道所摒棄,故欲求人生之幸福快樂,則不可盡性發洩,作過分之舉,對人亦不逞強好勝,與人相爭。老子云:

「聖人去甚、去奢、去泰。」(二十九章)

「保此道者不欲盈。」(十五章)

「聖人之道,為而不爭。」(八十一章)

「不敢為天下先,故能成其器長。」(六十七章)

總之,強者適足自毀,弱者始能避禍求福,而取得「真強」,故老子云「夫唯不爭,故天下莫能與之爭。·(二十二章)「守柔曰強·(五十二章)即此弱道之用也。

其二爲返樸,老子以「知足」爲人生幸福之真諦,能知足之足,則常足矣。若 妄念奇求,紛擾內心,不知怡靜自足之旨趣,即生無限之煩惱,故老子云:

「五色令人目盲,五音令人耳聾,五味令人口灸,馳·騁畎獵令人心發狂」。 (十二章)

#### 又云:

「禍莫大於不知足,咎莫大於欲得,故知足之足,則常足矣。」(四十六章) 而知足之途徑則在返回渾沌淳樸之生活,能返樸歸真,自可獲得人生之幸福。

由前所述,已說明幸福之真諦與順道之旨趣,而法道乃爲人生因「道」而「返」 之寫照,其極致則返於淳樸之境,與道渾然爲一,此爲人生最高境界,亦人生最後 之歸宿。老子云:

「天下有始,以為天下母。既得其母,以知其子;既知其子,復守其母。」 (五十二章)

「母」即天地之始,亦即指渾沌淳樸之狀態,已返於淳樸,與道渾一,其言行自迥 異於常人,老子云:

「眾人熙熙,如享太牢,如春登臺。我獨泊兮其未兆,如嬰兒之未孩。操操兮若無所歸。眾人皆有餘,而我獨若遺,我愚人之心也哉。沌沌兮,俗人昭昭,我獨昏昏。俗人察察,我獨悶悶。澹兮其若海,颼兮若無止。眾人皆有以,而我獨頑且鄙。我獨異於人,而貴食母」。(二十章)

修養深厚之人,其行爲出處自與人不同。「含德之厚,比於赤子。」(五十五章)自 能以本爲精,以物爲粗,不爲世法所累,而「澹然獨與神明居」矣!

守柔、返樸爲老子人生思想之主旨,而其理論基礎則基於「反者道之動,弱者道之用。」之運行法則。

#### (二)清靜無爲之政治思想

前一節論老子人生思想,知人世失樸之後,則流於妄念奇求,逝遠不返,不知伊於胡底。爲補救世人之缺失,則有賴於政治之組織與聖人之教化也。老子云:「樸散則爲器,聖人用之,則爲官長。」(二十八章)所謂立官長,即成立政治組織,聖人藉此組織,使社會人生歸於自然,王弼注云:「樸,真也。真散則百行出,殊類生,若器也。聖人因其分散,故爲之立官長,以善爲師,不善爲資,移風易俗,復歸於一也。」<sup>6</sup>即此之謂也。

老子以政治之歧途有二,其一爲尚賢,所謂尚賢者,賢乃通稱,其實指德與智也。几德智高超者皆可謂之爲賢,然則爲政當尚賢乎?蓋自人生失樸之後,仁義禮

\_

<sup>6</sup> 同前注4

智已成難得之行,爲人世所崇尚。然上古之時,渾沌淳樸,仁義禮智已在其中矣, 隨心所欲,從容中道,所謂「上德不德,是以有德」(三十八章)者,豈非渾沌淳樸 之極致乎!失樸之後始有仁義禮智、孝慈忠臣之美名。反之,則可證大道已廢,惡 名已生,世道漸趨澆離矣。故老子云:

「失道而復德,失德而復仁,失仁而復義,失義而復禮,夫禮者忠信之薄,而亂之道。」(三十八章)

「大道廢有仁義,慧智出有大偽,六親不和有孝慈,國家昏亂有忠臣。」(十八章) 仁義禮智皆爲失樸之產物,自不應推崇尊尚,庸者愚妄用事,趨鶩空名,徒使社會 引起無謂之紛擾而已。

其次則爲貴貨,老子以爲人生幸福之真諦乃在知足,知足之足,則常足矣。不 貴難得之貨,使人不妄念奇求,喪失本真。爲政者亦當明乎此理,乘勢誘導,使人 世歸於淳樸。故老子云:

「不尚賢,使民不爭;不貴難得之貨,使民不為盜;不見可欲,使民心不亂。是以 聖人之治,虚其心,實其腹,弱其志,弱其骨,常使民無知無欲,使夫智者不敢為 也。為無為,則無不治。」(三章)

老子明乎當時政治之弊在尙賢貴貨,有事有爲,故主清靜無爲,罷絀巧智。蓋古代淳樸之時,一切順乎自然,隨感而應,失樸之後,則競智鬥巧,民智則難治,老子云:「慧智出,有大偽。」(十八章)又云「民之難治,以其智多。」(六十五章)故「古之善為道者,非以明民,將之愚之。」(六十五章)不以智治,故可杜塞亂源,致治返樸,誠爲國之福矣。

既罷絀巧智,則爲政崇尚清靜無爲,老子云:「為無為,事無事」(六十三章), 乃是施政之最高準則。然官長人君並非全然不爲不事,而是順乎自然而爲,老子云: 「道常無為,而無不為。」(三十七章)王弼注云:「順自然也。」惟其能順乎自然, 故可無所不爲也。如此則可使人世漸入軌道,臻於「我無爲而民自化,我好靜而民 自正,我無事而民自富,我無欲而民自樸」(五十七章)之境地。

無爲之途徑若何,曰順乎自然而已。道之運行周返不息,互不擾害,此即「有無相生,難易相成」之自然和諧。而此自然和諧歷經演變,仍可「疏而不失」、「周行不殆」。惟其如此,故由無爲無事,以至無所不爲,而臻於自化自富。官長人君者,

若循此自然和諧之序以治之,則紛擾失樸之現象,自可由遠而返,人民自可自富自 化矣。故老子云:

「道常無為而無不為,侯王若能守之,萬物將自化。」(三十七章)

「功成事遂,百姓皆謂我自然。」(十七章)

絀智無爲乃老子政治思想之主旨,而其理論基礎則基於道法自然之運行法則。

#### (三)謙下自牧之君人術

前述之政治思想,若欲實現其理想,實以官長人君爲其關鍵,社會人世或趨於紛爭,或返於淳樸,無不以官長人君是瞻。然則君人之術爲何?一言以蔽之,亦曰順道之旨趣而已。老子論君人之術頗爲詳細,蓋官長君人之道,唯有獲得人民之擁戴與服從,始能達成領導之目的,老子云:「貴以賤為本,高以下為基。」(三十九章)唯有賤下,始顯高貴,若未得人民之愛戴,何人景從?贏得人民之擁戴與景從,其辦法若何?老子云:「復其身而身先。」(七章)又云:「既以為人,己愈有;既以與人,己愈多。」(八十一章)故老子以爲君人者當後身爲人,謙下自牧,承眾人之下流,並多爲人民服務,人民自群相歸趨,而後能鳴琴垂拱,不言而化。故老子云:

「不敢為天下先,故能成其器長。」(六十七章)

「江海之所以能為百谷王者,以其善下之,故能為百谷王。是以聖人欲上民,必以官下之;欲先民,必以身復之。是以聖人處上而民不重,處前而民不害。是以天下樂推而不厭。以其不爭,故天下莫能與之爭。」(六十六章)

再者老子亦有權謀曲淮之術,老子云:

「將欲歙之,必固張之;將欲弱之,必固強之;將欲廢之,必固興之;將欲奪之, 必固與之;是謂微明。柔弱勝剛強,魚不可脫於淵,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。」(三十 六章)

此雖爲君人權謀之術,然亦得弱道之用也。

總之,老子人生思想、政治思想與君人之術皆得順道而行之旨趣,其形下學之 法則亦皆源於形上學。

## 四、老子思想之缺失

老子世爲史官,明乎治亂興衰之由,察乎成敗得失之故,憤世俗之澆薄,故主反樸歸真,順乎自然。懼物欲之誘惑,故主絕聖棄智,而復其淡泊。以剛強之易摧,爭競之自害,故主謙虛柔弱,以長保此身,善處此世。並以無爲爲本,充其極致,以至於無不爲。其學術之旨歸,乃由於甚明歷史之故實,欲矯當時之大弊也。然其思想體系亦有其不可或免之缺失,茲說明如次:

#### (一)崇尚自然,抑黜人力。

健全之理論,必有健全可行之方法。老子之基本觀念在「道法自然」,即崇尚自然之意也。崇尚自然,一則以自然爲完美無缺,任之自然,自可達於和諧圓滿之境地。一則以自然力量無比,人力不可與之抗拒。崇尚自然之利雖可令人臻於真樸,忘卻名利之追逐。其弊則將抑黜人力,以爲人力非完美無缺,且微不足道。崇尚自然與抑黜人力實爲一體之兩面,老子以爲順應自然,聽任天功,始爲正途。故人生主返樸歸真,爲政倡清靜無爲。爲之於未有,治之於未亂,使民不見可欲而'面不亂,此誠高明之見也。然則,絕仁棄義,絕巧棄利,人人生存於「小國寡民」(八十五章)之社會中,雞犬相聞,老死不相往來,則國家豈能進步?蓋人自出生以後,雖有消長盈虧,終將生生不息,愈演愈繁,進長不已,難於返回原始之自然。演化之際,或有偏頗弊端,亦將適時改正,以求臻於美善之境。國家之組織日趨健全,文化亦日趨發達,試問今日之世界果能返於小國寡民、無知無欲之世乎?故崇尚自然之極,必抑點人力,使人力退化,則今日之文明,將從何而來耶?

#### (二) 遵循弱道,否定剛健。

其次老子所持治世處事之態度爲弱道,老子云「弱者道之用。」老子所以採行弱道,乃基於崇尚自然之體認而有以致之。本乎弱道之旨趣,故老子主張曲全苟免,知足自適之人生,使社會人群歸返淳樸之境地。此一主張,雖有其長處,而亦將泯滅社會之進步。蓋老子既主弱道,則不許用意稱強,非僅人我之際不可用之,且不可加之於他物之上,使之從己。既不許用意稱強,則不能發展人事,以求高尚之理想,其結果勢將毀棄一切有意義之行誼。誠然強者常遭挫折,然亂世中若無獨立不屈之士,則民族氣節何能維繫?堅毅不拔之精神何以表現耶?

# 五、結論

綜上所述,可知老子思想發生之次序,雖不敢斷言形上學先於其他思想,然形下學之人生思想、政治思想與君人之術,卻隱然以宇宙運行之法則爲其本原,孔子自稱「下學而上達」<sup>7</sup>,老子殆可謂爲「上學而下達」,即上學天理而下達人事者歟! 且由老子思想之演化而知其得失,則吾人自可擷其長而避其短矣。

# 六、參考書目

- 1.朱熹 四書集注 世界書局 民國 66 年出版
- 2·王弼 老子道德經注 世界書局 民國 61 年出版在新編諸子集成第三冊
- 3 · 朱謙之 老子校詁 華正書局 民國 72 年出版
- 4. 蔣錫昌 老子校詁 明倫出版社 民國 60 年出版
- 5. 吳康老 莊哲學 台灣商務印書館 民國 52 年出版
- 6. 張起鈞 老子哲學 正中書局 民國 53 年出版
- 7. 嚴靈峰 老莊研究 中華書局 民國 55 年出版
- 8. 嚴靈峰 老子研讀須知 正中書局 民國 81 年出版
- 9 · 陳鼓應 老子今註今譯 台灣商務印書館 民國 91 年出版
- 10. 吳怡 老子解義 三民書局 民國 83 年出版
- 11 · 新編諸子集成 世界書局 民國 61 年出版

<sup>&</sup>lt;sup>7</sup>朱熹《 四書集注》 世界書局民國 66 年版論語 P. 102 憲問篇孔子曰:「莫知我也夫。」子貢曰:「何 爲其莫知子也。」子曰:「不怨天,不尤人,下學而上達,知我者其天乎!」